公司代码:600769　　公司简称:祥龙电业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2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666,284.45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716,020,362.27元,本年度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705,354,077.82元。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章程》对利润分配的规定,拟定202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祥龙电业	600769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岚娟	刘攀
办公地址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左岭街化工路31号	武汉市东湖高新区左岭街化工路31号
电话	027-87602482	027-87602482
电子信箱	xldy600769@126.com	xldy600769@126.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目来水行业作为公共事业行业,为国民经济发展提供了稳定的“基本盘”,市场竞争格局相对稳定,具有较强的区域垄断特征。随着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贯彻实施,社会立法和执法力度的加强推进,日来水行业政策不断向好。 2022年国家各部委颁布了一系列涉水重要政策,涉及污染治理、非常规水资源利用等多个方面,为日来水行业发展和水技术研发等提供了重要指导。

建筑业是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支柱产业,在拉动经济增长、保障就业、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2022年,建筑业总产值31.2万亿元,同比增长 6.45%,增速高于国内生产总值预计增长的3.05%。目前,随着国内经济结构转化和发展动能转换,高速民业将从追求速度转向追求高质量发展,从“量”的扩张转向“质”的提升,走出一条内涵集约式发展新路,推动建筑业的工业化、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

公司供水业务集中在以左岭大道为轴的武汉新城中心片区,主要客户为半导体和液晶显示屏类型的高科技企业。通过实施供水厂改扩建工程,日来水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实现全面提档升级,供水能力和供水品质大幅提升,供水能力位居国内同行业领先水平,为公司供水业务在区域工业用水市场中具有较强的先发优势和比较优势,主要业绩驱动因素为重点客户的经营情况。

公司建筑业务受资质、技术、资金等因素制约,市场竞争力相对较弱。公司结合实际制定了“场长新起,稳中有进”的经营方针。一方面充分发挥公司在区域市场的资质优势,深耕本地市场,另一方面积极开拓区域外市场,加强项目精细化管理,提升项目盈利能力。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2年	202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0年
总资产	238,590,908.96	187,509,409.63	27.24	154,487,58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7,992,134.39	67,325,849.94	15.84	60,404,412.06
营业收入	51,168,766.41	52,987,310.68	-3.43	30,668,649.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66,284.45	6,921,437.88	54.11	5,288,17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00,803.25	6,104,613.22	16.32	3,029,636.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958,838.51	30,850,998.94	36.00	19,195,762.8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68	10.84	增加3.84个百分点	9.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84	0.0185	53.51	0.01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84	0.0185	53.51	0.0141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2,657,746.97	12,688,847.33	11,555,020.8	14,267,151.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19,458.08	3,348,753.11	1,661,195.63	3,136,87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06,145.14	1,031,641.02	1,354,153.14	2,508,863.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29,771.32	10,009,057.3	18,897,761.62	7,922,248.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8,9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224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0	75,291,177	20.08	0	无	0	国有法人
武汉华原能源物资开发公司	-7,243,800	16,669,280	4.45	0	无	0	国有法人
BARCLAYS BANK PLC	734,779	4,618,316	1.23	0	无	0	境外法人
代玉萍	0	4,040,000	1.08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盛雪萍	708,000	3,999,149	1.0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徐鹏	3,841,300	3,841,300	1.0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月红	134,300	3,735,000	1.0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合明	3,368,621	3,368,621	0.9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玉贤	554,000	3,020,000	0.8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武阳	2,113,800	2,113,800	0.5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在本公司知情范围内相互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无《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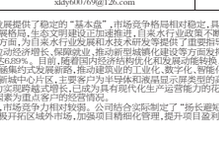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23,859.09万元,净资产7,799.21万元,2022年度经营收入5,116.87万元,其中供水业务收入 3,178.88万元,比上年增加16.85%,建筑安装业务收入1,896.71 万元,比上年减少25.24%。公司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1,066.63万元,比上年增加 54.11 %。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3-002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创立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按照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1年末合伙人数量199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82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80人。

(7)2020年经审计总收入194,647.40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68,805.15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6,783.51万元。

(8)2020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9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8,107.53万元,祥龙电业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8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2次。

(2)由多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2次,行政管理措施43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郁,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0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8年起为祥龙电业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李舰,202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祥龙电业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未签署过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刘起德,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 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年起为祥龙电业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复核4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刘起德和项目合伙人王郁、签字注册会计师李舰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王郁、签字注册会计师李舰、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起德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37万元。

二、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业务的资质和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服务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公司代码:600769　公司简称:祥龙电业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资质与经验,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工作要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的资格,是公司上市后一直聘用的审计机构,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较好的完成了公司委托,能够勤勉尽责地开展工作,公允合理地发表意见。我们同意公司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 6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3-003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3年5月15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3年5月15日10 点00 分

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3年5月15日

至2023年5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7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
9	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0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1.01	葛耀军	√
11.02	梅先锋	√
11.03	彭振宏	√
11.04	王岚娟	√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12.01	陈丽红	√
12.02	李凡鹏	√
12.03	王翔	√
1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3.01	肖世斌	√
13.02	余斌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议案1-13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2023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7、8、9、11、12、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9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东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769	祥龙电业	2023/5/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参会的,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个人股东本人参会的,凭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参会的,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持上述资料文件以来人,邮递或电邮方式送达登记地点进行登记。

二、登记地点: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三、登记时间:2023年5月8日至5月14日,工作日的上午10点至下午5点。

六、其他事项

一、与会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二、会议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6	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7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增加公司2022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			
9	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	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1.00	关于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1.01	葛耀军			
11.02	梅先锋			
11.03	彭振宏			
11.04	王岚娟			
1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12.01	陈丽红			
12.02	李凡鹏			
12.03	王翔			
13.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3.01	肖世斌			
13.02	余斌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6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	
4.02	例:赵××　×	
4.03	例:蒋××　×	
4.04	……　×	
4.06	例:宋××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	
5.02	例:王××　×	
5.03	例:杨××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	
6.02	例:陈××　×	
6.03	例:黄××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6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	500	100	100	
4.02	例:赵××　×	0	100	50	
4.03	例:蒋××　×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3-004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四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水的生产与供应板块

2022年第四季度		
地区	供应量(吨)	均价(元/吨)
武汉	5,109,088	1.97

注:上述价格为含税价,目来水价格不含污水处理费。

二、建筑板块

	2022年第四季度新签工程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比例		本年累计	
	数量(个)	金额(元)	数量	金额	数量(个)	金额(元)
房屋建设	0	0	上年同期为0	上年同期为0	0	0
基建工程	0	0	-100%	-100%	0	0
专业工程	0	0	上年同期为0	上年同期为0	0	0
建筑装饰	1	950,000	100%	100%	3	1,063,949.65
其他	4	1,865,097.03	33%	-77%	18	28,112,157.05

特此公告。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3-005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银行、基金、信托等金融机构。

●委托理财金额: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上述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及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

(二)投资额度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上述资金额度内可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四)投资方式

包括但不限于理财产品(含基金户口、低风险的固定收益产品(含信托)、银行的短期理财产品、债券、国债正逆回购、股票、货币基金等。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拟委托理财产品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品种,总体风险可控,但不排除该投资受宏观经济、政策因素、投资市场波动等风险影响,投资的实际收益难以预期。

(二)风控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稳健的投资品种。

2.公司证券部和财务部负责委托理财工作的具体实施,将及时跟踪评估投资风险,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审慎性原则,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将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投资理财的具体情况。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用于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开展委托理财又充分考虑流动性和风险,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用于投资理财的资金为自有闲置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能够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769　证券简称:祥龙电业　公告编号:2023-006

武汉祥龙电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联交易定价按照公允原则确定,结算时间和方式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4月2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的公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2022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履行了合法有效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条件公平合理,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2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实际发生金额如下:

关联人	关联交易类别	2022年度预计金额	2022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供水)	140万元	8.63万元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建筑)	6,000万元	1,843.82万元
武汉葛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关联方劳务(建筑)	300万元	330.28万元

(三)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023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预计金额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建筑)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武汉光谷有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4,000万
接受关联方劳务(建筑)	武汉葛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300 万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俊文

注册地址:洪山区葛化街

注册资本:5亿元

经营范围: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土地整理;基础设施建设、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产业园区建设、开发及管理;产权、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拆迁、还建安置;对酒店能源项目投资、对加气站项目投资、对汽车充电站项目投资;供热、供蒸气、供水(凭相关资质经营);污水处理;物业管理;仓储(化学危险品除外);物流;信息咨询、投资咨询;百货、五金交电、建筑及装饰材料、金属材料批发兼零售;组织企业所需设备、原辅材料的生产、供应及销售;经营企业生产、科研所需设备、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制造:汽车货运;汽车维修:(仅供持有许可证的分支机构使用));承办中外合资经营、合作生产“三来一补”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资产总额123.98亿元,净资产37.25亿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2.25亿元,净利润4,511.73万元。

(二)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俊文

注册地址:洪山区葛化街

注册资本:5亿元

主营业务:一级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基础设施建设,配套服务设施建设;产业园区建设、开发及管理;产权、实业投资与资产管理;房地产开发及商品房销售;拆迁、还建安置;物业管理;建设项目的建设管理、代理,工程项目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总额71.08亿元,净资产3.02亿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0.06亿元,净利润187.20万元。

(三)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薛军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葛化街生活区(3)-劳动服务公司第5幢107室

注册资本:4,800万元

主营业务:从事非证券类股权投资活动及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不含国家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限制和禁止的项目;不得以任何方式公开募集和发行基金)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60亿元,净资产2,961.92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159.60万元,净利润-57.72万元。

(四)武汉葛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传彬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葛化街生活区(3)-劳动服务公司第一幢1-2层

注册资本:2180万元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供治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幼儿教育项目的投资及策划(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不得从事发放贷款等金融业务);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务调查);会议及展览服务;餐饮及住宿服务;电梯、电瓶、五金交电、机电设备、仪器仪表(不含计量器具)的销售;房屋动迁的施工;设备保温工程;房屋(土地)征迁代理及工程服务;承接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与施工;工程土地平整,挖土、运土,排水及其他工程管理服务;酒水车经营服务;投车服务;生态环境治理;苗木、盆材、水果、花卉、种植、批发兼零售;海鲜批发兼零售;禽类养殖、批发兼零售;市政工程;劳务分包(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图文设计、制作;电气设备、通用设备的维修;建筑材料、钢材、塑料制品、金属制品、木暖器材的销售;施工围挡的销售、安装;活动板房、钢结构的销售、安装、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武汉葛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资产总额2,076.10万元,净资产1,793.32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1,461.98万元,净利润112.60万元。

(五)武汉光谷有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武汉光谷有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程璐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葛化街生活区(3)-劳动服务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对教育项目的投资;教育咨询(不含中小学文化类教育培训);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不含商务调查);会议会展服务;提供校车服务;中小学生校外托管服务;幼儿园外托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武汉光谷有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资产总额2,218.04万元,净资产1,692.98万元,2021年度营业收入2,317.14万元,净利润-153.97万元。

(六)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关联法人。武汉葛化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武汉国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武汉葛化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武汉光谷有限教育发展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武汉葛化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